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生物”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金河生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2020年12月4日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44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145,132,74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65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819,999,997.95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7,756,396.6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02,243,601.33元。公司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1XAAA50306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18日，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共计69,672.9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670.19万元（包括存款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的净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含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动物疫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金河佑本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7,016.68	27,622.59
2	新版 GMP 符合性技改项目	杭州佑本动物疫苗有限公司	11,848.03	11,468.10
3	生产工艺系统降耗增效改造项目	金河生物	5,561.13	4,370.18
4	动力系统节能升级技改项目	金河生物	3,054.29	2,774.87
5	补充流动资金	金河生物	22,744.23	22,754.34
合计			80,224.36	68,990.08

注：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中的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差异 10.11 万元为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上述金额系公司自行统计，未经会计师鉴证。

2、公司“新版 GMP 符合性技改项目”、“动力系统节能升级技改项目”已结项，项目共计结余募集资金 682.82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69,672.90 万元。

三、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将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7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期限。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结合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用于存储及管理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负责办理账户的开立及后续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理性及必要性

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运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日益增长。为减少财务费用，并提升资金的周转效率，公司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新一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00% 测算，预计可减少公司利息支出 240 万元。

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届满前，公司将及时把该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若出现因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而产生的资金缺口，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保障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在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后及时披露。

七、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

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所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韩 杨

张 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9 日